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

保荐机构名称：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被保荐公司简称：深信服
保荐代表人姓名：李林	联系电话：0755-23953869
保荐代表人姓名：李波	联系电话：0755-23953869

一、保荐工作概述

项 目	工作内容
1. 公司信息披露审阅情况	
(1) 是否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	是
(2) 未及时审阅公司信息披露文件的次数	0 次
2. 督导公司建立健全并有效执行规章制度的情况	
(1) 是否督导公司建立健全规章制度（包括但不限于防止关联方占用公司资源的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内控制度、内部审计制度、关联交易制度）	是
(2) 公司是否有效执行相关规章制度	是
3. 募集资金监督情况	
(1) 查询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次数	每月 1 次
(2) 公司募集资金项目进展是否与信息披露文件一致	是，结合项目实际进度，公司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落后于《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披露的预期项目建设进度。具体详见 2024 年 8 月 23 日公告之《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限的核查意见》
4. 公司治理督导情况	
(1) 列席公司股东大会会次数	0 次，事前审议相关文件
(2) 列席公司董事会次数	0 次，事前审议相关文件
(3) 列席公司监事会次数	0 次，事前审议相关文件
5. 现场检查情况	
(1) 现场检查次数	0 次
(2) 现场检查报告是否按照本所规定报送	不适用
(3) 现场检查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整改情况	不适用
6. 发表独立意见情况	

(1) 发表独立意见次数	3 次
(2) 发表非同意意见所涉问题及结论意见	无
7.向本所报告情况（现场检查报告除外）	
(1) 向本所报告的次数	0 次
(2) 报告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 报告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不适用
8.关注职责的履行情况	
(1) 是否存在需要关注的事项	否
(2) 关注事项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3) 关注事项的进展或者整改情况	不适用
9.保荐业务工作底稿记录、保管是否合规	是
10.对上市公司培训情况	
(1) 培训次数	0 次
(2) 培训日期	不适用
(3) 培训的主要内容	不适用
11.其他需要说明的保荐工作情况	无

二、保荐机构发现公司存在的问题及采取的措施

事 项	存在的问题	采取的措施
1.信息披露	保荐人查阅了公司信息披露文件、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制度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未发现公司在信息披露方面存在重大问题。	无
2.公司内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	保荐人查阅了公司章程及内部制度文件，未发现公司在内部制度的建立和执行方面存在重大问题。	无
3.“三会”运作	保荐人查阅了最新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公告文件，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访谈，未发现公司在“三会”运作方面存在重大问题。	无
4.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变动	保荐人查阅了公司前十大股东名册、持股比例、信息披露文件，未发现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	无
5.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	保荐人查阅了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使用制度、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对账单，并对大额募集资金支付进行凭证抽查，查阅募集资金使用相关的信息披露文件，了解并查看募投项目实施情况，取得上市公司出具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访谈，未发现公司在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方面存在重大问题。	无

6.关联交易	保荐人查阅了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制度、关联方资金往来制度，获取关联交易合同，并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访谈，未发现公司在关联交易方面存在重大问题。	无
7.对外担保	保荐人查阅了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取得了对外担保合同，查阅了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文件，对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访谈，未发现公司在对外担保方面存在重大问题。	无
8.收购、出售资产	保荐人查阅了公司章程、对外投资管理制度，查阅公司公告资料与2024年半年度报告，未发现公司在收购、出售资产方面存在重大问题。	无
9.其他业务类别重要事项（包括对外投资、风险投资、委托理财、财务资助、套期保值等）	保荐人查阅了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公司公告资料与2024年半年度报告，未发现公司在上述业务方面存在重大问题。	无
10.发行人或者其聘请的中介机构配合保荐工作的情况	发行人配合提供了信息披露、内部控制、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等等相关资料。	无
11.其他（包括经营环境、业务发展、财务状况、管理状况、核心技术等方面的重大变化情况）	保荐人查阅了公司财务报表、公告资料、董监高人员名单，查阅同行业上市公司的定期报告及市场信息，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访谈，未发现公司在经营环境、业务发展、财务状况、管理状况、核心技术等方面存在重大问题。	无

三、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公司及股东承诺事项	是否履行承诺	未履行承诺的原因及解决措施
1.首次公开发行时所作承诺	是	不适用
2.向特定对象发行时所作承诺	是	不适用
3.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时所作承诺	是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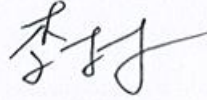
四、其他事项

报告事项	说明
1.保荐代表人变更及其理由	无
2.报告期内中国证监会和本所对保荐机构或者其保荐的公司采取监管措施的事项及	(1) 2024年1月，中信建投证券因在保荐芯天下IPO项目过程中未对发行人所处市场情况及同行业可比公司情况予以充分关注并核查发行人对终端客户的销售情况，对发行人业绩预计情况未审慎发表专业意见并督促发行人提高信息披露质量，被深交


<p>整改情况</p>	<p>所出具监管函。</p> <p>（2）2024年1月，中信建投证券因在云鼎科技非公开持续督导过程中未能持续督导上市公司完善制度、采取措施规范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和偿还债务使用过程，被山东证监局出具警示函。</p> <p>（3）2024年5月，中信建投证券因在常熟汽饰2019年非公开发行可转债持续督导工作中，未关注发行人历次募集资金存放和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中披露募投项目实施进度未达计划进度的情况，披露的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中发表了不真实的核查意见，被江苏证监局出具警示函。</p> <p>中信建投证券积极落实整改，通过发布业务提醒、持续开展合规培训、深入学习相关法规、加强对上市公司相关人员的持续督导培训，提升从业人员投行执业能力，增强持续督导工作力度。</p> <p>除此之外，保荐机构不存在因保荐本发行人被证监会或深交所采取监管措施的情形。</p>
<p>3.其他需要报告的重大事项</p>	<p>无</p>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信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半年度持续督导跟踪报告》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



李 林



李 波

